

##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9月21日(星期四)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9月21日(星期四)下午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21日上午9:30到11:30，下午13:00到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20日15:00至2017年9月21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9月15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9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2017年9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17年9月18日、19日, 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2017年9月19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来信请寄：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收

邮编：100020

(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其他事项

### 1、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9073566

联系传真：010-59073599

邮 箱：[stock@reconcl.com](mailto:stock@reconcl.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张冬梅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 七、备查文件

- 1、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5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362692”。

2、投票简称：“睿康投票”。

3、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提案设置。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1.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2.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9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20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9月21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

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姓名或名称  |  |
| 身份证号码  |  |
| 股东账号   |  |
| 持股数量   |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 邮 编    |  |
| 是否本人参会 |  |
| 备 注    |  |

附件三：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